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10 日在鞍钢东山宾馆召开。公司现有监事 5 人，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人数为 5 人，已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。会议经过充分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- 1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2006 年度报告》。
- 2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3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2006 年度监事酬金议案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监事会拟定的 2006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经营状况及国内同类企业报酬情况，同意公司 2006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。

2006 年度监事酬金方案如下（以公司实际支付为限）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姓 名	职 位	公司支付的薪酬（税前）	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
齐 骢	监事会主席	0	是
单明一	监事	282,819	否
张立芬	监事	227,394	否
李 季	监事	203,096	否
邢贵彬	监事	107,210	否
周 法	监事（06 年 6 月离任）	12,619	否
合 计	-	833,138	-

鞍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07年4月11日